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尤发改基〔2022〕23号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 尤溪县第四期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福建省尤溪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关于要求批复尤溪县第四期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议书的请示》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尤溪县第四期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开展前期工作，具体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尤溪县第四期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编码：2202-350426-04-01-534452）。

二、项目建设地点：尤溪县城关镇原五连车队小区、原一建小区、北门小区、工会小区、原造纸厂小区、广电小区等6个小区。

三、项目单位：福建省尤溪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原五连车队小区、原一建小区、北门小区、工会小区、原造纸厂小区、广电小区等6个小区配套基础设施进行改造，涉及住户1833户的建筑面积97267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改造工程，改造沥青路面26550.4平方米、铺装人行路面16058平方米，改造给水管4083米、雨水管6098米、污水管4728米，铺设电力管线16700米、通信管线16700米，铺设燃气管4283米，建设地面停车区295平方米，建设集中绿地及活动场地16674平方米，立面改造工程，“智慧社区”建设工程，配套建设景观工程、绿化工程等其他附属工程。

五、项目投资资金及资金来源：总投资5500万元，建设资金除申请中央资金外，其余的由县财政统筹安排。

请根据相关建设标准，按照科学、合理、实用原则，注重投资实效，抓紧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明确建设规模和总投资估算，落实建设资金拼盘方案，并按基建程序报批。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5月18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城关镇人民政府，县自然资源局、住建局、生态环境局、应急局、林业局、水利局、财政局、审计局、城管局、交通局、卫健局、统计局。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5月18日印发
